榆电大发【2021】23号

陕西省广播电视大学榆林市分校关于开展

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

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县（市）区电大教学辅导站、各教学点：

  按照《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2021年综合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开质量函[2021]6号）和《陕西开放大学“以评促建”工作方案》(陕电大教[2021]28号)要求，分校将开展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教学工作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1年11月上旬。（具体时间待后通知）

二、检查内容

(一)教学检查组织实施情况

1.此次教学检查的方案制定、组织机构、工作步骤等情况。

2.上学期教学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二）教学相关工作的组织与落实。

1.教学点课程辅导安排情况；

2.对教师、班主任参与导学助学的管理与考核；

3.对学生参与学习的管理与考核；

4.形成性考核及评阅是否规范；

5.引导学生进行网上学习的举措及效果；

6.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与实施（指导教师的资质、指导过程及效果、实践基地建设情况），毕业实践环节管理是否符合规定等。

7.落实办学评估、治理整顿的措施及保障。

（三）网上教学检查。

1.网上导学基本情况；（以学习网基础数据为依据，包括教师在线天数、行为次数、浏览数、回帖数、评阅数等）

2.网上导学相关制度建设与落实和网上教学基本情况；

3.思政课网上教学情况。

三、检查方式

本次教学检查包括自检、实地检查、网上教学检查三个环节。

(一)自检由各教学点统筹组织，并提交自检报告。（自检报告字数不超过3000字，对照检查内容总结工作经验，梳理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分析问题背后的原因并说明针对问题拟采取的整改措施。同时对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促进学校发展建言献策。要求言之有物，精炼而有特色）

(二)实地检查由分校领导带队，组织教学、督导相关人员实地进行，采用听取情况汇报、查阅档案材料、召开座谈会（教师、管理人员、学生）等方式进行。

(三)网上教学检查采用国开学习网数据评分和检查组评分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四、工作步骤

(一) 10月25 日前，各教学点向分校提交教学检查自检报告（体例见附件 2）。（电子版发至邮箱735250620@qq.com，纸质版经主管校长签字并加盖公章，交分校教学检查组）

(二) 11月上旬，分校结合自检报告，派出检查组对各教学点开展实地教学检查。

(三) 分校汇总自检、检查组实地检查、学习网检查等情况，发布教学检查结果通报。

四、结果运用

本次教学检查结果将按照得分成绩从高到低评定等次，对排名靠前的教学辅导站和教学点，分校在分配招生计划时予以倾斜，在系统工作会上给予表彰奖励，并作为向上级电大推荐申报先进评选的重要条件。

五、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谢巧珍

联系电话：(0912)3250510 15353870181

电子邮箱：735250620@qq.com

通讯地址：榆林市东沙翠华路3号（榆林市电大）

附件：

1. 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教学检查打分表

2. 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教学检查自检报告体例

陕西省广播电视大学榆林市分校

2021年10月13日

附件 2

**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教学检查自检报告体例**

一、教学检查组织实施情况

包括：此次教学检查的方案制定、组织机构、工作步骤等情况；上学期教学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二、自检结果

（一）教学相关工作的组织与落实。

包括:教学点在规范、落实开放教育教学各环节工作中的相关制度的建设、落实与效果。

（二）教学管理与考核。

包括：教学点课程辅导安排情况；对教师、班主任参与导学助学的管理考核；对学生参与学习的管理考核；形成性考核及评阅是否规范、引导学生进行网上学习的举措及效果；毕业论文工作的组织与实施（指导教师的资质、指导过程及效果），毕业实践环节管理是否符合规定、落实办学评估、治理整顿的措施及保障等。

（三）网上教学情况。

包括：网上导学基本情况；（以学习网基础数据为依据，包括教师在线天数、行为次数、浏览数、回帖数、评阅数等）；网上导学相关制度建设与落实情况；思政课网上教学情况。

三、经验及问题

对照检查内容总结工作经验，梳理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分析问题背后的原因，提出针对问题拟采取的整改措施。

四、意见与建议

对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促进学校发展的意见、建议。自检报告字数不超过3000字，要求言之有物，精炼而有特色。